

12877

102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建廳

31220

代電

機要

巴成鄂北兩系

別

件

為公事石及自來水帶市貨仰差

科長沈友銘

曾昭鴻

饒靜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×

月

月

月

月

六月

月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日

時封發

時蓋印

時校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發

時擬稿

時交辦

220

請公鑒

代電

鄂北區長王長
巴成王王長

奉交通部來年二月運管函字第

14830

號文代

電以准運輸統制局代電為公車石路私自夾帶商貨請通

飭制止持電送照等因除公電外合亟抄附原代電仰即

遵辦並通飭所屬遵照為要。此奉。庚路印附抄原代電

一併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

湖北省檔案館